

六成四市民贊成區議員須宣誓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 若所有受公帑資助機構的員工須宣誓 五成七市民認為合理

立法會早前通過包括區議員的公職人員宣誓要求條例草案。香港研究協會就此於 5 月 11 至 20 日展開全港性隨機抽樣電話訪問，成功訪問了 1218 名十八歲或以上市民，以了解市民對相關議題的意見。調查結果顯示：

1. 六成四市民贊成區議員須宣誓擁護基本法及效忠特區

有六成四受訪者「贊成」區議員必須宣誓擁護《基本法》及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，表示「不贊成」的佔兩成八，而表示「不知道／很難說」及「無意見」的合共佔百分之八。以上結果反映，多數市民認為要求區議員宣誓為合理之舉。

2. 若所有受公帑資助機構的員工須宣誓 五成七市民認為合理

若所有受公帑資助機構的員工須宣誓擁護《基本法》及效忠香港特區，有五成七受訪者表示「合理」，表示「不合理」的佔三成三，而表示「不知道／很難說」及「無意見」的合共佔一成。

3. 四成半市民認為要求區議員宣誓對履行區議會職能有正面影響

有四成半受訪者認為要求區議員宣誓，對區議

員履行區議會職能有「正面影響」，認為有「負面影響」的佔兩成七，認為「沒有影響」的佔一成九，而表示「不知道／很難說」及「無意見」的合共佔一成。以上結果顯示，較多市民認為宣誓要求有利於區議員履行區議會職能。

4. 五成八市民贊成未符宣誓要求者五年內不得參選行政長官、立法會和區議會議員

如有人被裁定未能符合與宣誓相關的要求，有五成八受訪者「贊成」其於五年內不得參選行政長官、立法會和區議會議員，表示「不贊成」的佔三成三，而表示「不知道／很難說」及「無意見」的合共佔百分之九。

5. 結語

香港研究協會負責人指出，區議員作為香港特區的重要公職人員，宣誓擁護《基本法》及效忠特區是基本的政治原則。協會負責人呼籲繼續履職的區議員，切實履行區議會的職能，理性務實處理社區事務以改善市民的生活。

附件：調查結果分析圖表（共兩頁）

發稿機構：香港研究協會（HKRA）

聯絡人：吳偉民先生

電話：3119 8883

電郵：info@rahk.org

發稿日期：2021 年 5 月 20 日

傳真：2137 3839

網址：www.rahk.org